撞人不施救,先打电话问吉凶

逃逸司机最终没能算准自己的命运,还是被警方抓获

文/片 本报记者 杜洪雷

开车撞了人不在第一时间救治伤者,却打电话给一个算命的询问吉凶。肇事逃逸之后,23岁的姜某按照物流老板的嘱咐将肇事车修理一番,便返回家中躲避。7月30日中午,天桥交警经过一个多月的紧急追击,最终将姜某擒获。

肇事逃逸司机姜某被抓获。

替补司机撞死过路老人

姜某原本是在一家物流公司干装卸工,这家物流公司是三个聊城人开的。由于姜某在2011年拿到了驾驶证,物流公司司机一旦忙不过来,便让姜某打替补开车接送货物。

6月7日晚,姜某被老板指派开着一辆白色的江淮厢式货车赶到张庄路接货。晚上7时55分许返回途中,姜某开车沿小清河北路向东经过王炉村东头时,被对面一辆车的灯光闪了一下眼,结果撞到了一位老人。

这位不幸的老人老家在河北,已经在济南生活多年。当晚,他扛着锤头和一个白色袋子从南向北准备穿过小清河北路,白色袋子里装着老人忙碌半天所收集的钢筋头。

“砰”的一声,老人连带着白色袋子被撞飞,落地后再也没起来。“我感觉是撞了一个人,背着一个白色的东西。”事后姜某交代道。由于害怕,姜某并没有停车,而是直接开回了物流公司。

撞人后先打电话算命

在逃逸的路上,姜某多次拨打物流公司老板的电话,可是怎么也打不通。翻看着手机号,姜某感觉眼前一亮,看到了老家一个大娘的电话,这个大娘会算命。在电话中,姜某告诉大娘他撞了人,“大娘告诉我,事情不大,能够过去。”当时,姜某立即感觉心情平稳了很多。

晚上8时03分,天桥交警大队接到了市民报警,立即启动交通逃逸事故追逃预案。被撞的老人一个小时后抢救无效死亡。民警经过初步现场勘查,现场仅留下小货车的反光镜和一些玻璃碎片。民警询问周边群众了解到,肇事车是一辆白色的厢式货车,车牌号和门徽都不清楚。

在把车开回公司之后,姜某把撞人的事情告诉了物流公司老板。老板立即让姜某骑着电动车返回现场,看看现场的情况。随后,姜某来到了事故现场,发现除了民警在勘查现场外,被撞老人已经被救护车拉走了。

被抓后竟称双方都倒霉

次日一早,姜某开着肇事车找到一家修理厂,对车辆修理了一番。当天中午,姜某将这辆货车开回了物流公司。物流公司的老板将这辆原本在济南跑业务的货车调回了聊城,使其不再在济南出现,姜某则回了平阴老家。

回到老家,姜某心里还是非常害怕,他让一个亲戚来到济南探听消息。“我知道死者的家属在现场打着横幅寻找目击证人。”时间一长,姜某的心理渐渐松弛下来。其间,他还赶到章丘帮着妻子的家人收了大葱,忙完之后,姜某又回到了老家。

事故发生之后,天桥交警立即对肇事车辆的逃逸路线进行排查。“道路两边没有监控,我们就尽力调取周围私人设立的监控探头。”天桥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宿长禄介绍道。通过查看大量的监控,民警逐步锁定了白色肇事车辆。

在大量的走访调查之后,天桥交警在市公安局其他警种的支持下,终于获取了肇事司机的准确信息。7月30日中午,警方赶到平阴,将正在家中上网的姜某抓获。当时,姜某直言没想到交警能够抓到他。

“我们两个都挺倒霉,老人倒霉被撞了,我倒霉撞了人。”在审讯室内,姜某还称自己倒霉,丝毫没有认识到他的行为给受害人家属造成的巨大伤害。

嫌薪酬低另创公司 致原公司损失400余万

一起侵犯商业秘密案件被济南警方破获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杜洪雷) 原本在山东某电源公司供职的销售部经理和研发部经理由于不满足于薪酬,先后离职重新组建一个电源公司。两人违反保密协定,利用前公司的生产技术和销售渠道生产销售电源,给山东某电源公司造成400余万元损失。近日,济南高新警方破获该起侵犯商业秘密案件。

山东某电源公司位于济南高新区,属于高科技企业,其生产的变频电源全国闻名。为此,该公司与企业的重点员工都签订了保密协议。其中,销售部原经理李某掌握着该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而研发部原经理于某则熟知变频电源的制作工艺和原料。两人在与公司签订的保密协议中承诺,离职后三年内对公司的商业秘密保密。

两人在公司内位置非常重要,年薪也在十万元以上,可是两人对于自己的薪酬并不满意。他们认为凭借着其人脉自己办一个公司,直接生产变频电源,可获得更多利益。两人分别在2010年底和2011年初从该公司离职。

创办公司需要不少启动资金,于是他们又找来另外一合作者高某。2011年2月份,两人注册了济南某电源公司,其中李某出资35万元、于某出资15万元、高某出资50万元。随后,李某和于某又承诺增加20%以上工资,从原公司挖来部分技术骨干和销售骨干。

李某和于某的公司很快就生产出了与山东某电源公司相差无几的产品,加上挖过来的销售骨干原本就掌握了全国各个区域的销售途径,产品很快打开市场。

“由于成本较低,所以两人公司的产品要比山东某电源公司的产品便宜20%,所以很多公司都用两人公司的产品替代山东某电源公司的产品。”高新公安分局侦查大队民警介绍道。

随着产品在多个区域的销路不畅,山东某电源公司也了解到其产品被济南某电源公司产品替代的信息,随后向济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报警,称前员工泄露了其商业秘密。

高新分局侦查大队迅速展开调查,发现嫌犯李某和于某供认其违反保密协议,生产与山东某电源公司同类型的产品销售,致使该公司损失400余万。

今年6月份,该案已经向检察院移交起诉。

转存巨款怕遭劫 求助民警来护送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尉伟 实习生 杨斐斐 通讯员 王小青) 7月30日上午,解放东路上,一公司职员到银行办理50万元现金的转存业务,因害怕被人盯上出现意外,他拨打了110求助。

30日上午10时许,历下巡警三中队接到市民周扬(化名)拨打110求助。原来,周扬是省城一公司职员,当天上午,周扬开车来到解放东路一银行。“因为公司业务需要,我要从这家银行先取出50万元现金,然后再转存到另一家银行去。”周扬告诉历下巡警三中队的民警,两家银行相距四五百米。

进门取款时,周扬心里犯了嘀咕:现金数额巨大,万一一出银行门被坏人盯上,出现意外怎么办?于是他拨打110求助。

历下巡警三中队的民警迅速赶到。民警在银行外等候半个小时后,周扬取出50万元现金,在110民警的护送下,周扬自己开车在前,110民警驱车紧随其后。行驶四五百米后,到了解放东路另一家银行,周扬放心办理完转存业务。

借用资质接工程 再靠分包骗人钱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尉伟 实习生 杨斐斐) 江苏男子殷森(化名)借用一公司资质承接建筑工程,然后以该工程为幌子,吸引施工队、供货商先期垫资,然后拿着骗来的钱溜之大吉。

去年12月底,历下公安经侦二中队接到了济南一公司经理张山(化名)的报警。2011年9月,张山经朋友介绍认识了江苏一公司山东项目部负责人殷森,殷森为张山提供商机:他在泰安承接了一个工程,需要大量钢材。

到泰安殷森承建的工地转了一圈儿,张山随即与其签订钢材购销合同。

“合同规定,张山先将千吨钢材发至工地,一个月后殷森付款。”历下公安经侦二中队民警黄亮说,张山按约发货,可迟迟不见殷森付款,“后来干脆就玩起了失踪”。

历下公安经侦二中队民警立即展开调查,发现这三十多车钢材只有部分在泰安工地,大部分被殷森发往别处,低价变卖或偿还了个人债务。

更让民警意外的是,当他们找到殷森所在的江苏那家公司核实时,公司负责人称:殷森并非其公司人员,只是借用公司资质承接工程。

至今,殷森还拖欠着该公司那0.5%的资质使用费未交。

在泰安,民警还了解到:殷森承接的那处工程刚刚起步,就因资金问题停工。而前期工程殷森并未出资,该工程的水电暖外墙等项目,也被殷森分包给多人,材料费、施工费都是由承建工程的施工队掏钱。

原来,殷森让施工队先期垫资,过一阵再结算,结果工程开工,他却玩起了失踪。殷森靠多方发包,还骗取了近百万元保证金。得手后,殷森立即携款潜逃。

2012年6月,历下公安经侦二中队民警在江苏将上网追逃的殷森抓获,他对自己的行为供认不讳。

男子将妻姐砍伤 疑似突发精神疾病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吴金彪) 7月30日凌晨4点多,济南历城西营镇一男子竟手持菜刀将妻子砍伤,男子姐姐在“拉劝”过程中手臂也被砍伤。亲属称事发前砍人男子精神不正常。

30日上午记者赶到武警医院时,被砍伤的两名女子正在医院接受治疗。伤者亲属告诉记者,被砍伤的是男子的妻子和姐姐,男子妻子头部和身体多处被砍伤,男子的姐姐因为“拉劝”手臂被砍伤,不过暂时都没有生命危险。记者欲对伤者进行采访,被告知受伤女子还在监护病房,无法探视。记者看到,受伤女子家人也都在监护室外走来走去,神情紧张。

“我不砍她们,她们砍我怎么办?”男子的一名亲戚告诉记者,事发后他见到砍人男子时,男子双眼发直,还一直在喊。

据伤者一位亲属介绍,砍人男子是历城西营镇黑峪村人,今年34岁,在木器厂工作,平时脾气很好,精神也没有异常,最近男子的大爷去世,出殡以后就发现男子精神有些不正常,还一度离家出走。具体是什么原因导致男子精神出现问题,他们也说不清楚。

男子为何会突然患上精神疾病?又因何拿刀砍向妻子?目前警方正在调查当中。